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 年 12 月 25 日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航控股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会监事 5 名，实际参会监事 5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报告

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运营成本，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5,259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19-167）。

特此公告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